

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朝东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 11 名董事全部参加会议并表决，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发展规划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发展规划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主责主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主责主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有权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同意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《董事会有权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董事会有权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》。

4.审议通过《关于重新制定〈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授权方案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有权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，重新制定《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授权方案》。

5.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。

6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4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分配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公司经理层成员2024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分配事宜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。

7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标准年薪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公司现任经理层成员标准年薪相关事宜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。

8.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及修订总部及分支机构员工薪酬制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根据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总部员工薪酬管理办法》、修订《分支机构员工薪酬福利管理办法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。

9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技术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根据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沿用的《信息技术管理办法》。

10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制度〉等两项制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同意根据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沿用的《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制度》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.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；
- 3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